

证券代码：874433

证券简称：安达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9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股东会在湖州市杨家埠街道敢山路 2628 号安达股份一楼会议室召开。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管会斌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股东会的通知公告，决定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会的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1,6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14%。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 公司聘请的律师现场见证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做好新《公司法》的贯彻落实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职权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拟对现行《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公司现行《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步废止。

本次监事会取消事项涉及修订现行《公司章程》，股东会将同步授权董事会安排公司指定人士全权办理工商变更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

的《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调整组织架构，不再设监事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1）审议通过《股东会议事规则》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审议通过《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 审议通过《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5) 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6) 审议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7) 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8) 审议通过《承诺管理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9) 审议通过《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0) 审议通过《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1) 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1) 审议通过《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审议通过《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 审议通过《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5) 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6) 审议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7) 审议通过《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8) 审议通过《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9) 审议通过《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0) 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1)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2)审议通过《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3)审议通过《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4)审议通过《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5)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6)审议通过《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7)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81,6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彭春桃、王兆春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及列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9 月 9 日